

#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3 年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

——2024 年 10 月 24 日在广州市增城区第三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上

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局长 陈一敏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3 年国有资产管理情况，请予审议。

## 一、国有企业基本情况

### （一）非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情况

1.基本情况:增城区非金融类企业包括区域投集团、产投集团、农投集团及资产集团，在职职工总人数为 2319 人，设有 5 个企业党总支，31 个企业党支部，党员 560 人。

企业名称	职工总数	党总支数量	党支部数量	党员人数
城投集团	1166	1	7	204
产投集团	481	1	4	122
农投集团	368	1	8	106
资产集团	304	2	12	128
合计	2319	5	31	560

2.资产负债情况。根据年度统计数据，2023年全区非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总额861.18亿元，同比增长11.50%；负债总额269.49亿元，同比增长42.04%；所有者权益（净资产）591.69亿元，同比增长1.55%；资产负债率31.29%，同比提高6.73%。

企业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总额	资产负债率
城投集团	529.29	141.8	387.48	26.79%
产投集团	270.66	70.98	199.69	26.22%
农投集团	22.48	16.3	6.18	72.49%
资产集团	38.75	40.41	-1.66	104.29%
合计	861.18	269.49	591.69	31.29%

（金额单位：亿元）

3.经济运行情况。根据年度统计数据，2023年全区非金融类国企实现营业收入43.22亿元，同比增长12.99%；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4.96亿元，同比下降87.45%；利润总额1.28亿元，同比下降61.32%；上交税费2.51亿元，同比增长65.22%；上缴国有资产经营收益0.62亿元，同比增长252.73%。

企业名称	营业收入	非经营性收入	利润总额	上交税费	上缴收益
城投集团	12.46	0.37	1.34	1.74	0.09
产投集团	12.29	2.79	0.34	0.61	0.5
农投集团	16.99	1.2	-0.44	0.07	0.02
资产集团	1.48	0.6	0.04	0.09	0.01
合计	43.22	4.96	1.28	2.51	0.62

（金额单位：亿元）

## （二）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情况

1.基本情况：增城区没有取得金融类牌照的正式金融企业，类金融类企业有南粤基金集团 1 家，在职职工总人数为 116 人，设有企业党支部 1 个，党员 52 人。

2.资产负债情况。根据年度统计数据，2023 年全区类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总额 10.51 亿元，同比增长 1.17%；负债总额 1.68 亿元，同比增长 1.68%；所有者权益（净资产）8.83 亿元，同比增长 1.08%；资产负债率 16.00%，同比提高 0.08%。

3.经济运行情况。根据年度统计数据，2023 年全区国有类金融类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0.99 亿元，同比增长 11.77%；实现利润总额 0.31 亿元，同比增长 13.00%；上缴税费 0.17 亿元，同比下降 31.63%；上缴国有资产经营收益 0.06 亿元。

## （三）2023 年国有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国有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执行金额为 0.99 亿元，预算支出执行金额为 0.34 亿元，调出资金 0.65 亿元。

## 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基本情况

### （一）资产负债总量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总额 970.11 亿元，负债总额 44.52 亿元，净资产总额 925.59 亿元。

### （二）资产规模与结构情况

国有资产总额 970.11 亿元，其中：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526.13 亿元，占比 54.23%；在建工程 222.97 亿元，占比 22.98%；固定

资产净值 152.96 亿元，占比 15.77%；流动资产 41.01 亿元，占比 4.23%；无形资产 16.18 亿元，占比 1.67%；保障性住房 1.83 亿元，占比 0.19%；政府储备物资 0.17 亿元，占比 0.02%；长期投资 0.11 亿元，占比 0.01%；其他类非流动资产 8.75 亿元，占比 0.9%。

### （三）国有资产收益情况

按照财政预算和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规定，行政事业国有资产收益收入均上缴国库，严格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支出全部纳入单位部门预算。2023 年度国有资产实收收益 0.47 亿元，其中：资产出租出借实收收益 0.30 亿元，国有资产处置实收收益 0.17 亿元。

## 三、国有自然资源（资产）基本情况

（一）土地资源。全区土地资源总面积 161482.65 公顷[数据来源于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数据。]，国有土地资源 38601.85 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 23.90%。期末在库土地储备面积 1604.82 公顷，新增入库面积 646.71 公顷，出库面积 593.42 公顷。我区土地出让金收入（包括补缴和利息等）共计 90.8 亿元，有偿划拨价款 3.07 亿元，储备土地租赁收益 0.03 亿元。

（二）矿产资源。全区共发现矿产资源种类 21 种，矿产地 126 处，查明资源储量矿产种类 5 种，已查明资源储量矿产地 13 处。

（三）森林资源。全区森林面积 80887.02 公顷[数据来源于 2022 年森林资源“一张图”数据统计表。]，国有森林面积 8787.79

公顷，占全区森林面积 10.86%。森林覆盖率 50.09%，国有森林蓄积量为 79.60 万立方米，国有森林蓄积量占全部森林蓄积比重为 15.34%。

（四）湿地资源。全区湿地面积 9201.43 公顷，其中河流湿地 3596.52 公顷，占比 39.09%；沼泽湿地 3.24 公顷，占比 0.03%；人工湿地 5601.67 公顷，占比 60.88%。我区共有共有 1 处重要湿地，4 个湿地公园，5 个湿地保护小区。

（五）水资源。全区水资源总量 18.69 亿 m<sup>3</sup>，其中地表水资源量 18.54 亿 m<sup>3</sup>，地下水资源量 3.49 亿 m<sup>3</sup>。全区总用水量 7.63 亿 m<sup>3</sup>，与 2021 年相比减少 4.5%。

（六）自然保护地。全区自然保护地共 10 个，其中风景名胜区 1 个，区级自然保护区 1 个，区级湿地公园 1 个，7 个森林公园，总面积 36920.65 公顷。

（七）野生动植物。现有野生动物种类 306 种，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 12 种。

#### 四、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机制情况

##### （一）国资国企管理工作情况及成效

1.坚持全域党建，推动国企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一是抓班子带队伍。召开 2022 年度区属国有企业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推进国企党组织书记尽主责、抓主业。组织全系统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著作选读》等专题辅导宣讲 92 场，持续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二是夯基础固根本。出台

《区财政国资系统 2023 年党建工作要点》等党建文件 6 份，系统推进全年党建工作。带队赴天津市滨海新区国资局实地调研国资国企党建工作，提升国企党建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三是抓廉政强作风。组织国企领导班子开展集体廉政谈话、签订各级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层层传导全面从严治党压力。严格执行重要事项请示报告、“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管理办法，推动党内政治监督谈话和日常谈心谈话规范化、常态化。四是抓载体强活动。持续打造国企优秀党建品牌，召开国企党建品牌创建工作会议，推进“一企一品牌”党建工作示范点打造。组织区属国企参加第二届广州国企党建品牌评选展示，学习观摩国企党建先进经验。

2. 聚焦市、区重大决策部署，全面参与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推动区属国企参与区内重点项目建设。2023 年区属五大集团参与区内投资建设项目 63 个，新增资金投入约 72.68 亿元，形成纳统约 40.29 亿元，同时投入 6.59 亿元参与“做地”工作，积极引入产业园开发运营平台企业，推动建设广州东部门户产业核心新高地。二是支持区属国企多渠道提高投融资能力。2022 年区城投集团获批非公开发行 30 亿元公司债券、区产投集团获批非公开发行 20 亿元公司债券，今年已全部完成发行，公司债券全部用于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园区开发等。支持和指导区城投集团下属自来水公司成功发行广东省首单、规模 13.31 亿元的绿色供水收费收益权 ABS，创今年以来全国同期限同类产品票面利率新低。

3. 完善国资监管机制，不断提升监管信息化制度化水平。一是

推进区“智慧国资”平台建设。“智慧国资”系统已于2023年7月6日上线，当日开放财经、产权、土地物业、国资收益、重大投资、董事会、问题监督、法务、考核系统9个平台。二是健全完善监督制度。修订《广州市增城区区属企业财务监督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区属国企财务监管，强化国企资金风险防范措施。下发《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关于转发〈广州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办法〉的通知》，明确我区国有资本经营收益上交比例和标准、范围和时限。三是规范国企风险管理。严格实施投资负面清单管理，严控非主业投资，加强项目前期尽职调查和可研分析，积极防范投资风险，对发现国企在企业层级、招聘管理等方面发现的问题及时下达《国资监管提示函》。四是做好数据报送。按时保质向广州市国资委报送国有企业财务快报、企业国有资产统计报表、经济运行情况报告。2023年3月2日，在《广州市国资委关于表彰2022年度企业运行统计工作先进单位的通报》（穗国资财〔2023〕31号）中被通报表彰。

4.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一是建立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稳步实施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大力推行用工市场化，实行员工公开招聘、管理人员竞争上岗、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等制度。二是完善分类考核及市场化薪酬分配机制，实行差异化薪酬制度、年度制考核。下发经营业绩效益考核指标目标并与区属集团负责人签订《年度绩效目标责任书》，将经营业绩与集团负责人薪酬紧密挂钩。着手建立国企职

业经理人制度，完善契约化任期机制，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

5.完善选人用人机制，加强国企人才队伍建设。一是进一步完善各集团领导班子配备。配合增城区委组织部制定工作方案，开选聘9名区属国企领导班子、遴选5名区管企业纪检监察办公室主任。二是加强教育培训，提高国企责任担当意识和经营管理能力。建立国有企业管理团队培训长效机制，开设增城区国资系统党员干部“三个现代”主题学习教育培训班，邀请经济学和企业管理专业人士授课等多种形式，全面提升我区国有企业管理人员素质能力。2023年共开展6场国资系统党员干部“三个现代”主题学习教育培训班，学习范围覆盖274人次。

6.助推历史问题解决，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一是向区资产集团拨付2022年-2023年低效无效企业处置费用321万元，支持资产集团精准清理低效无效资产，结合实际退出非优势企业，稳妥推进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处理。二是全面落实信访工作“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深化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推进解决长期积累、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主体的疑难复杂信访问题，有效平息化解矛盾。三是层层压实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责任，贯彻落实“一线三排”工作机制，指导区属国企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抓好教育培训、专项整治、应急演练，建强骨干队伍，确保不发生较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 （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工作情况及成效

1.统筹资源，盘活资产。为进一步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建

立健全国有资产盘活工作机制，全面提升我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效能，成立了区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盘活工作领导小组，由当时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林怡辉同志任组长，区政协副主席、区财政局局长陈一敏同志任副组长，全面统筹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制定印发了《增城区行政事业单位土地、房屋建筑物资产清查盘活工作方案》（增财〔2023〕64号），明确工作任务，进一步统筹盘活资产，在房屋、土地基础上，将范围延伸至低效闲置的车辆、大型仪器、办公设备家具、软件等。加强指导各单位区分资产情况，分门别类进行盘活，并在资产系统每月更新完善数据，按时报送盘活进度。

经过努力推进，利用有偿转让、出租、跨部门调剂、内部盘活等多种方法成功盘活闲置物业 59 宗，面积约 10 万平方米，账面价值 2.6 亿元，创造国有资产收益 565.17 万元。通过有偿转让方式盘活闲置环卫作业车 41 辆，创收 199.20 万元。

2.健全制度，规范行为。为进一步完善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体系，根据国家、省、市有关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结合我区实际，在征求各单位意见的基础上经区政府同意，印发了《增城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办法》，规范国有资产处置程序，防止国有资产流失。此外，参考省、市有关做法，区财政局与区公车办联合印发《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广州市增城区公务用车管理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报废处置和车辆配备有关工作的通知》（增财〔2023〕599号），明确公务用车的配备和报废的

要求及流程。

3.落实权责，加强检查。按照《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地方财经纪律重点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指南的通知》(穗财督〔2023〕7号)及《关于印发<广州市增城区地方财经纪律重点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增财〔2023〕220号)文件要求，开展关于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问题分领域财经整治工作。同时进一步巩固已使用未转固在建工程转固整治工作成效，形成长效机制。先后到派潭镇、正果镇、中新镇、新塘镇等进行检查，现场再次传达整治工作要求，并督促项目单位及时更新在建工程状态，达到转固条件的工程当月转固。

### (三) 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工作情况及成效

1.贯彻落实重大决策部署，夯实自然资源管理基础。一是优化提升测绘和信息化保障。采用“调查、核查、建库一体化”新作业模式，举证上报 9442 个图斑，圆满完成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全面查清了我区国土利用变化情况。二是多措并举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提升服务效能，实现全省首例农村土地经营权不动产权登记和抵押融资登记，存量房转移登记“跨省通办”。积极推动 8 宗产业项目“五证联发”，形成我区可复制可推广的“五证联发”常态化机制。探索“带方案”审批流程，推进“交地即开工”审批模式。三是协助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积极配合省自然资源厅开展东江北干流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工作。四是全面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以“修复受损环境、改善环境质量、保障环境

安全”为底线，2023年共发现3宗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线索，推动深化增城区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

2.强化自然资源要素保障，蓄势赋能助力经济发展。一是合力推进土地要素保障。坚持土地要素跟着项目走，统筹10个项目做地工作，切实保障有效投资用地需求。采取资金滚动循环利用、“预签”作战、国企做地“竞标争先”考核等多种措施，完成土地实物储备9701亩，储备量居全市第一。推动实现用地报批全面突围破局，获批宗数居全市第一。精准配置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全区供应各类用地13609亩89.7亿元。完成批而未供处置任务1585亩。二是着力释放森林资源潜力。高效精准保障项目用地，审批使用林地项目17宗21.112公顷，重点保障重点项目用地。首创“产业林长”机制，我区产业林长经验做法入选广东省林长制典型案例。积极创建林业重点龙头企业、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和森林康养基地，逐步形成森林旅游集群地。探索生态产业化和产业生态化新路径，增城仙进奉荔枝作为全国唯一荔枝类品种入选2023年农业主导品种。三是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完成2022年度最严格水资源考评。编制完成增江调度方案和年度生态流量评估报告，2023年度增城区重点生态流量达标率为98.5%，生态流量考核达标，基本完成2023年水源地安全达标建设任务。落实用水总量任务，各用水指标均达到广州市考核要求。水土保持率为94.55%，达到广州市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目标值要求。

3.严守耕地资源保护底线，促进粮食安全根基稳固。一是全方

位压实耕地保护责任。严格落实我区耕地保护目标，耕地保有量 20.37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实际划定面积约 18.04 万亩。严肃开展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全区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面积 1366 亩，处置率 100%。二是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和进出平衡。2023 年落实补充耕地指标 2426.75 亩、水田规模 723.74 亩。耕地流出为非耕农用地 233 亩，流入 5039 亩，超额落实耕地进出平衡。三是“全链条”遏制违法用地。完成新增违法用地整改共 1497.17 亩（耕地 165.53 亩），2018-2022 年存量违法用地恢复类整改全部清零。四是多举措提高耕地质量。积极推进耕地提质改造，生成石滩镇元洲村垦造水田项目水田指标 461.42 亩。积极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实际建设面积达到 5072 亩（市局下达建设任务 5000 亩），补建面积为 1690 亩。耕地质量等级稳步提升，2023 年年末耕地平均质量等级 3.36 等，相较于 2022 年年末耕地平均质量等级 3.37 等上升 0.01 等。

4.落实国土空间规划建设，优化国土空间发展格局。一是高起点绘就国土空间蓝图。顺利完成区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编制并启用规划数据库。划定永久基本农田 119.70 平方公里、生态保护红线 304.98 平方公里、城镇开发边界 257.2 平方公里，落实总建设用地规模 406 平方公里。二是高定位规划东部中心建设。贯彻落实东部中心“现代活力核”“新广州”战略定位，跟进《广州东部中心总体规划》《支持广州东部中心建设现代产业创新发展引领区的意见》编制出台，争取打造为省级乃至国家级发展平

台。三是高效率提升城市管理能力。有序编制重点平台控规，全面统筹详规单元划定，依据重点平台、城市更新、历史文化保护等要素，划定详细规划单元 112 个，总规模 264.35 平方公里，平均规模 2.36 平方公里。四是高品质助力城市更新改造。积极落实城市发展战略，稳步实施城市更新，近五年，我区累计完成城市更新固定资产投资约 1000 亿元，2023 年完成城市更新固定资产投资约 221 亿元，列广州市第三。

5.坚持绿色低碳生态优先，筑牢绿美增城发展底色。一是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强化“分局+镇街”联动开展涉 VOCs(挥发性有机物)企业专项检查行动。促进水环境质量稳定提升，建立完善地表水考核机制。有序推进污染地块管控与修复，截至 2023 年底，石滩受污染地块修复工程已正式开工。二是推动自然保护地和公园体系建设。推动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构建自然保护地分级管理体制，完成 45 公里森林步道提升任务，建成小微湿地示范点 2 处。完善公园体系建设，基本实现“推窗见绿、出门见园”，生态宜居休闲共享空间逐步形成。三是多举措全力推进造林绿化。优化林分结构，超额完成 5.78 万亩森林质量优化提升和造林抚育任务。完成第一重山沿线景观林优化 3200 亩、油茶建设 1000 亩，新增城市绿地和四旁绿化 228 万平方米、绿道 7 公里，增城绿道入选 2023 年中国十佳精品骑行路线。高标准打造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示范点，构建“1 环 1 林 4 园”生态格局，着力打造绿美广东增城样板。四是成功创建生态

文明建设示范区。出台《增城区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工作实施方案》《广州市增城区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2022-2030年)》纲领性文件，积极推进规划实施。我区被生态环境部命名授牌为第七批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6.加强自然资源资产监管，提升自然资源治理效能。一是积极探索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深入研究领导干部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情况，以审计之力促进领导干部切实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在实施荔城街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中，指出木潭水库、百花林水库水质不达标等问题。二是推进生态环境执法监督。严格执行《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增城分局行政执法工作规范(试行)》，构筑“海陆空”立体化、全方位、无死角执法模式。全力推动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截至2023年底，已完成5项整改任务，23项具体整改措施。三是严格自然资源违法执法。查处土地矿产违法案件147宗，坚决以“零容忍”态度专项整治农村乱占耕建房行为。严格做好林木采伐审批，最大限度避免滥伐案件发生，办理林业园林行政案件65宗。

## 五、存在问题和困难

### (一) 国资国企管理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

1.国企党建工作仍较薄弱。部分企业缺乏推动党建和业务工作双融双促的有效手段，没有真正发挥党建在国有企业内部管理和生产运营中的核心作用。部分企业结合国资业务中心工作开展

自选动作较少，在探索党建新模式、释放党建活力上有待进一步创新，可推广、可复制的党建经验还需探索提炼。

2. 国企资本结构、营收结构有待完善。一是市场竞争力有待提高。大部分国企集团还处于起步阶段，企业重组整合工作正按进度推进，企业经营尚未形成稳定的现金流，自我造血自我循环能力仍不足。二是企业层级设置较多。截至 2023 年底我区部分国企仍存在四级企业，根据权责清单，区国资局主要负责一级企业的监管，下级企业的监管主要依靠一级企业，对二级以下企业出现的问题难以及时发现，监管难以触及。

3. 公司治理现代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尚未建立外部董事制度，国有企业董事会全部由企业内人员控制的格局有待破除。薪酬和绩效管理机制有待完善，薪酬结构、绩效指标和权重有待优化调整。

## （二）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随着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规模不断壮大，管理水平不断提高，推进资产盘活的同时也面临着各种挑战，主要表现为：一是投入产出不匹配，资产盘活难度较大。老城区的部分房屋年久失修，有些被定为危楼，该部分房屋需修缮加固后才适合盘活，但目前财政资金紧缺，暂难以维持充足资金投入修缮。二是公共建筑配套闲置率高、盘活意向强烈，但受限于使用政策（公建配套物业用于社区、警务、医务等公共服务有关事务，不能出租出售），盘活措施受限。三是历史遗留问题较多，权属认定过程较复杂。

我区部分单位的房屋历史遗留问题较多，既存在抵押情况，又有债务纠纷，权属不清，需花大量时间查找历史资料、理顺权属关系后方可盘活。

### （三）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存在的主要问题

1.自然资源精细化管理有待提升。一是耕地质量建设任务艰巨。农田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投入力度不足，部分农田的引水灌排和防灾抗旱水平较低，无法满足农业生产需求，制约了农作物增产稳产。二是林下经济发展仍不充分，模式单一，尚未形成三产融合、多元立体的新型经济模型。三是取水许可管理有待规范，农业取水许可发证率需进一步提高；部分水源一级保护区仍存在农业种植等现象，管理整治力度有待加强；发展节水产业工作有待落实。四是土地出让金收益较2022年降幅较大，对全区经济保障支撑有限。

2.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任重道远。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显著成效，依然存在企业整体污染治理水平较低，环保意识较弱整改率仍较低，监管对象底册还不够全面、信息不准确，对监测数据的挖掘、分析、利用能力还不够强等问题。

## 六、下一步重点工作计划

### （一）国资国企管理方面的改进措施

1.突出党建引领。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把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贯彻到国有企业全面深化改革全过程。坚持“党建+”引领工作模式，推动财政国资党建与中心业务深度融合，筑

牢党建引领“主阵地”。坚定不移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持续扩大党在国企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

2.提升国有资本配置效率。一是加强对监管企业主责主业的动态监测，建立健全区属国企主业管理办法，对非主业、非本地投资项目从严核准。二是支持区属企业与中央、省、市国企在资金融通、产业布局等领域开展合作。三是鼓励企业灵活采取市场化形式有效盘活存量资源，继续加大“两非”“两资”处置出清力度。

3.提升公司治理现代化水平。一是指导监管企业配齐建强董事会，加快建立外部董事制度，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国企法人治理结构，推动企业依法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二是进一步推广职业经理人制度，更大范围、分层分类落实管理人员经营管理责任。三是修订完善企业负责人薪酬和绩效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区属国企工资总额管理制度，健全更加精准灵活、规范高效的收入分配机制。

## （二）行政事业单位管理方面的改进措施

1.落实管理权责，完善制度建设。按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将国有资产最新管理要求贯彻到实际工作中。进一步夯实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架构，理顺资产管理主体、职责、程序和权限，强化国有资产管理顶层设计，健全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制度，促进国有资产管理的法治化、规范化和程序化。

2.运用信息系统，推动绩效考核。强化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统筹控制能力。积极贯彻过“紧日子”要求，加强资产管理系统与其他财政监管系统的衔接，利用信息化手段在资产管理系统与预算项目库之间、与单位账目之间，逐步建立数据的实质性关联，提高采购预算编制的有效性，资产配置的科学性，最大程度节约人力、物力、财力等资源消耗。同时计划在资产系统中构建绩效考核模块，将绩效考核与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工作挂钩。

3.规范数据管理，打好数据基础。进一步完善资产系统设备、家具、房屋、土地、在建工程、公共基础设施等资产数据台账，为资产配置的审核、资产报告的编制等工作打好数据基础。加强资产核算，对资产增减变动及时进行会计处理，并定期与资产系统卡片进行核对，确保账卡相符。同时规范固定资产卡片管理，做到有物必登、登记到人、一物一卡、不重不漏，随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动态更新。落实清查盘点，每年至少盘点一次，全面掌握并真实反映资产的数量、价值和使用状况，确保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4.深挖国有资产，提升盘活效率。巩固 2023 年国有资产盘活工作的基础，进一步深挖可盘活资源资产，完善更新盘活工作台账，建立健全资产盘活工作机制，提升资产盘活利用效率，确保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为保障行政事业单位履职和事业发展、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加坚实的物质基础。

### （三）自然资源管理方面的改进措施

1.优化国土空间发展格局聚焦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东部中心建设、重点片区规划三大方面，渐次铺开增城规划蓝图，助力提升城市规划建设管理能力。一是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引领、管控和服务保障作用，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管理；二是强化城镇建设用地总量管控和时序安排，规范有序开展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工作；三是高水平规划建设东部中心，积极谋划中新广州知识城二期，打造中新广州知识城的拓展区域，全力以赴推进广州东部中心规划落地，助力“开拓增城”和广州城市发展“东进”。

2.增强要素支撑保障体系。聚焦保重点、促转型、调结构、明导向、保民生目标导向，一是加强土地资源要素保障。科学编制年度供应和储备计划，全力开展广州东部枢纽滨江启动区第一期新塘污水处理厂660亩地块做地工作。加大土地供应力度，计划2024年新出让67宗7374亩地块，充分保障实体经济空间。深入推进批而未供、供而未用、用而未尽土地处置及低效用地再开发等存量用地盘活利用，推动3000亩留用地兑现工作。二是加强森林资源保护管理。深化林业改革，积极创新林业园林生态保护发展政策、出台保障制度，加大发挥产业林长的示范引领作用，带动森林旅游康养、自然体验教育、林下经济等产业发展，推动我区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三是提高水资源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强对各水司、水厂的监管工作，确保区域供水稳定安全；加快推进增城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作进度；推进我区

老旧居民住宅用户共用用水设施的改造。

3.守牢耕地保护底线管控。聚焦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管护，全力以赴完成各项硬任务要求，一是严格落实“三区三线”管控要求，切实加强耕地保护，严格耕地用途管制，提早谋划耕地流入流出整改计划。二是组织开展耕地恢复工作，通过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持续做好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工作，争取超前超额完成年度处置任务，争取更多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三是严格按照上级要求落实违法用地问题整改，完善违法用地日常巡查机制，加强日常违法用地巡查监管，制定违法用地月清行动方案并开展，实现违法整改“月清”。

4.促进绿美增城生态建设。一是加快推动发展方式绿色低碳转型。围绕新塘牛仔传统特色产业转型升级，助推传统行业高质量发展。完善全域覆盖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实现“一张图”管理。二是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以深化挥发性有机物治理为重点，聚焦排放大户、C级企业、涉高活性物质企业，加强挥发性有机物源头治理。持续推进增城区地表水环境质量全覆盖监测考核制度。探索推进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EOD）模式，推进土壤污染修复与关联产业发展有效融合。三是大力打造增城特色生态品牌。以增江河为重点，积极参与国家和省关于美丽河湖优秀案例的创建评选，助力广州美丽河湖精品体系建设。拓宽绿水青山转化金山银山的路径，争取创建美丽中国先行区，巩固拓展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成功创建成果。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 附件：1. 2023 年增城区企业国有资产情况汇总表
2. 2023 年增城区企业（不含金融企业）国有资产情况汇总表
3. 2023 年增城区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情况汇总表
4. 2023 年增城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情况汇总表
5. 2023 年增城区国有自然资源资产情况汇总表

## 2023年增城区企业国有资产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2023年度			2022年度			同比增减					
		企业国有资产	金融类企业 国有资产	合 计	企业国有资产	金融类企业 国有资产	合 计	企业国有资产		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		合 计	
								金额	比率 (%)	金额	比率 (%)	金额	比率 (%)
一、国有资产	1												
（一）资产总额	2	8,611,811.16	105,112.52	8,716,923.68	7,723,939.18	103,892.19	7,827,831.37	887,871.98	11.50%	1,220.33	1.17%	889,092.31	11.36%
资产占比	3	99.00%	1.21%		98.67%	1.33%							
（二）负债总额	4	2,694,864.23	16,814.26	2,711,678.49	1,897,316.91	16,536.82	1,913,853.73	797,547.32	42.04%	277.44	1.68%	797,824.76	41.69%
负债占比	5	99.38%	0.62%		99.14%	0.86%							
（三）所有者权益 （净资产）	6	5,916,946.93	88,298.26	6,005,245.19	5,826,622.27	87,355.37	5,913,977.64	90,324.66	1.55%	942.89	1.08%	91,267.55	1.54%
（四）营业收入	7	432,166.17	9,948.02	442,114.19	382,477.06	8,900.06	391,377.12	49,689.11	12.99%	1,047.96	11.77%	50,737.07	12.96%
（五）非经营性国 有资产收入	8	49,635.43	-	49,635.43	395,613.91	-	395,613.91	-345,978.48	-87.45%	-		-345,978.48	-87.45%
（六）利润总额	9	12,806.96	3,060.08	15,867.04	33,113.74	2,707.95	35,821.69	-20,306.78	-61.32%	352.13	13.00%	-19,954.65	-55.71%
（七）已交税金	10	25,117.21	1,742.10	26,859.31	15,202.30	2,547.99	17,750.29	9,914.91	65.22%	-805.89	-31.63%	9,109.02	51.32%
（八）上缴国资收 益	11	6,196.00	574.00	6,770.00	1,756.57	1,255.27	3,011.84	4,439.43	252.73%	-681.27	-54.27%	3,758.16	124.78%
（九）从业人员	12	4,465	118	4,583	2,706	130	2,836	1,759.00	65.00%	-12.00	-9.23%	1,747.00	61.60%

## 2023年增城区企业（不含金融企业） 国有资产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全区合计	备 注
资产总额	期末数	1	8,611,811.16	
	同比增减（%）	2	11.50%	
负债总额	期末数	3	2,694,864.23	
	同比增减（%）	4	42.04%	
所有者权益	期末数	5	5,916,946.93	
	同比增减（%）	6	1.55%	
资产负债率（%）	期末数	7	31.29%	
	期初数	8	24.56%	
营业收入	本年数	9	432,166.17	
	同比增减（%）	10	12.99%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本年数	11	49,635.43	
	同比增减（%）	12	-87.45%	
利润总额	本年数	13	12,806.96	
	同比增减（%）	14	-61.32%	
已交税金	本年数	15	25,117.21	
	同比增减（%）	16	65.22%	
上缴国资收益	本年数	17	6,196.00	
	同比增减（%）	18	252.73%	

## 2023年增城区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情况 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全区合计	备 注
资产总额	期末数	1	105,112.52	
	同比增减(%)	2	1.17%	
负债总额	期末数	3	16,814.26	
	同比增减(%)	4	1.68%	
所有者权益	期末数	5	88,298.26	
	同比增减(%)	6	1.08%	
资产负债率(%)	期末数	7	16.00%	
	期初数	8	15.92%	
营业收入	本年数	9	9,948.02	
	同比增减(%)	10	11.77%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本年数	11	-	
	同比增减(%)	12	0.00%	
利润总额	本年数	13	3,060.08	
	同比增减(%)	14	13.00%	
已交税金	本年数	15	1,742.10	
	同比增减(%)	16	-31.63%	
上缴国资收益	本年数	17	574.00	
	同比增减(%)	18	-54.27%	

## 2023年增城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b>一、资产总额</b>	1	<b>9,701,061.02</b>
（一）流动资产	2	410,121.33
（二）固定资产	3	1,529,567.43
1、房屋和构筑物	4	1,348,991.62
2、设备	6	137,811.12
3、文物和陈列品	9	798.20
4、图书和档案	11	11,214.78
5、家具和用具	12	30,295.88
6、特种动植物	13	455.83
（三）长期投资	14	1,074.02
（四）在建工程	15	2,229,722.18
（五）无形资产	16	161,822.95
（六）公共基础设施	17	5,261,294.91
（七）保障性住房	18	18,320.09
（八）政府储备物资	19	1,662.03
（九）其他资产	20	87,476.08
<b>二、负债总额</b>	21	<b>445,161.75</b>
<b>三、净资产总额</b>	22	<b>9,255,899.27</b>
<b>四、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b>	23	<b>4,777.27</b>
（一）出租（借）收入	24	3,039.61
（二）处置收入	25	1,737.66
（三）投资收益	26	0

## 2023年增城区国有自然资源资产情况汇总表

指标名称	数量单位	数量	数据提供部门
<b>一、土地资源</b>			
耕地	公顷	666.44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增城区分局
种植园用地	公顷	1,792.74	
林地	公顷	11,677.57	
草地	公顷	652.17	
城镇村及工矿用地	公顷	14,315.22	
交通运输用地	公顷	3,385.86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公顷	6,052.44	
其他土地	公顷	59.41	
国有土地合计	公顷	38,601.85	
<b>二、矿产资源</b>			
发现矿产种类	种	21	区林业和园林局
矿产地	处	126	
已查明资源储量矿产种类	种	5	
大型矿区	处	2	
中型矿区	处	5	
小型矿区	处	6	
<b>三、森林资源</b>			
国有森林面积	公顷	8,787.79	区林业和园林局
国有森林面积占森林总面积比重	%	10.86	
森林覆盖率	%	50.09	
<b>四、湿地资源</b>			
湿地面积	公顷	9201.43	区林业和园林局
其他重要湿地数量	处	1	
湿地公园	处	4	
湿地保护小区	个	5	
<b>五、水资源</b>			
地表水资源量	万立方米	185413	区水务局
地下水资源量	万立方米	34881	
地表水与地下水不重复量	万立方米	1462	
说明：表中土地资源为2023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水资源数据为2022年水资源公报。			